

历史感十足

王湧 摄



□法治报记者 夏天

“这里是关过陈独秀的地方!”6月9日第十三个文化和自然遗产日,黄浦区人民检察院成为许多市民、游客的游览胜地。

当天,该院首次向公众开放参观。检察干警纷纷化身“导游”“讲解员”,通过对院内历史建筑原法租界会审公廨、巡捕房的导览,让游客们在历史沧桑中,领略变迁的法治历史,感受从殖民地时代的“华洋有别”,到新中国的公平正义。



陈独秀曾被关押于此
王湧 摄

周末,黄浦区人民检察院为何游人如织?

检察院里领略变迁的法治历史

以史为纲传播检察文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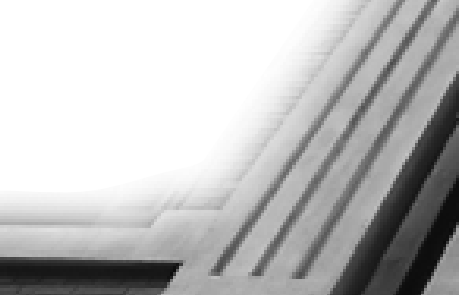
市民张先生一直专注于研究上海原法租界历史。对他而言,首次开放的黄浦检察院如同一座宝库。在这里,他看到了别具一格的外廊式建筑、开拱形窗洞、清水红砖、红瓦四坡顶、中西合璧的“回纹”装饰带……

“这是典型的原法租界早期建筑风格!过去,我只能从少数老照片里窥得一二,但没想到今天,我还能来实地参观,一定要多拍几张照片!”张先生一边回答记者,一边端着单反相机,透过长焦镜头频频取景。

在二楼楼开阔、明亮的会议室,一波游客从侧门入场,大家驻足观摩、留影,纷纷赞叹:“这里太气派了!”

记者看到,会场主席台上,造型庄严的座椅一字排开,仿佛无声地讲述着一段司法的历史。有检察干警向大家介绍道:“这里就是始建于19世纪60年代的原法租界会审公廨‘远东第一大法庭’。在清末依然由‘县太爷’独自断案的年代,原法租界的法庭,已在此施行多名法官合议制度。客观上,向封建中国传播了现代法治理念的雏形。”

游客们驻足聆听,感悟着这段司法历史。在始建于1915年的一号楼,步入富有浓郁新古典主义风格的大厅,记者看到检察干警林桢淑正在客串讲解员。她告诉记者:“我们会在导览过程中,与游客分享那些发生在百年老楼里的喜怒哀乐,以及介绍新中国的法治建设。我们还会邀请游客关注我们的微信公众号,并告知他们依法享有的监督权。”



讲解员在介绍旧址历史

杨奕 摄

殖民地司法的沉重史

如果说,气派的大法庭和精美的建筑元素,让游客们领略了一番老建筑的美,那么一号楼的旧巡捕房,则让游客们切身感悟到历史的沉重。

“不到5平方米,关6个人?我家最小的房间也有8个平方米,刚好够睡一个人。”听着检察干警的讲解,游客纷纷表示诧异。在旧巡捕房的地下室,空间局促,光线昏暗,一波游客人数不多,却已把这里的走道挤占满满。

当大家听说陈独秀、“七君子”等革命先辈均在此被关押过,而人均不足1平方米的收监条件,无不为先辈们当年的抗争、付出所动容。

而一名身着制服、头戴斗笠的亚裔巡捕老照片,也吸引了游客们的注意力。“这是当时给法国人打工的中国巡捕吧?”有游客询问。检察干警则解释:“这是一名越南巡捕,因为越南当年早已是法国殖民地了,所以越南人在原法租界的地位,还要高于华人巡捕。”

游客们听后,纷纷凝神沉思起来。“这就是失去主权的后果!”有游客表示。还有一位年近70岁的“老南市”市民告诉记者:“我爸妈从小就跟我讲故事,讲他们在原法租界遭遇的不平等经历。虽然我在展板中,看到了个别对中国人比较友善的法国警长,但个例是没有代表性的。”

书写新时代公平正义

据黄浦检察院统计,6月9日当天,共有1200余名市民参观了该处旧址,其中首批400张预约票在网上被早早抢购一空,未预约的游客从建国路检察院门口一直排到近瑞金二路,

大家的参观热情可见一斑。黄浦区文保所王所长告诉记者:“黄浦检察院非常支持我们将两处旧址纳入本次开放范围,检察干警也为我们的文保志愿讲解员提供了专业的法治历史、法治知识培训。由于这是一处使用中的政法机构办公场所,首次大规模对公众开放,需要面对大客流等问题的考验。因此文保部门和检察机关对此做好了充分准备,我们提前安排了线上预约,并组织现场游客分批、定量进场。”

黄浦检察院刘晶副检察长告诉记者:“对于本院保有的两幢历史建筑,既是我们黄检人的荣誉,也是我们的责任。我们肩负传播法治历史文化的重任,更要牢记这里的历史教训——它们是殖民时期领事裁判权的活化石,书写着涉外法权沦丧的耻辱。相信通过对老建筑的实地参观,游客更能感受到,在半殖民半封建的旧中国,‘华洋平等’只是一句空话。”

刘晶表示,新中国建立至今,原法租界会审公廨旧址和捕房旧址早已回到了人民手中,列强在华的特权,也随着新中国诞生的隆隆炮声,与旧政权一起被埋葬。如今在老建筑办公的,是新中国、新时代的人民司法机关,一定要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,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

市民参观二号楼

杨奕 摄



要“以用促留、活化使用”

高雅的名流社交地——当然,在此居住的9成均为殖民者。

而今,哥伦比亚俱乐部的回廊里悠闲依旧。独具欧美乡村风情的餐吧供应着精致的美食,衣着时髦的青年男女在此享受着阳光和闲适。

记者从“上生新所”园区开发商获悉,他们计划将此地塑造成一座集餐饮、文艺、商务元素融合、亦古亦新的新生活空间。

昨天,市政协召开“重点协商办理城市历史风貌保护提案”专题会。会前,政协委员、相关政府部门代表来到“上生新所”园区考察,实地感受历史建筑的生活气息。

市住建委、房管局在对市政协的汇报中表示,上海近

现代建筑呈现出一定特殊性:建成仅百年左右,尚属“年轻”。它们仍具备现实使用价值,仍发挥着较大作用,因此保护和利用、继承和发展之间的平衡至关重要。

市住建委、房管局表示,对历史建筑的保护,要“以用促留、活化使用”。对历史建筑的保护,应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契合。目前上海已发展出如“思南模式”“新天地模式”“田子坊模式”等保护利用模式。

有政协委员提出,上海应继续完善法律法规,对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模式进一步规制。对此市住建委回应,目前市人大已将《上海市历史文化风貌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条例》列为2018年市人大常委会立法正式项目,草案第一轮征询工作也已结束。